



证券代码：300498

证券简称：温氏股份

公告编号：2025-11

债券代码：123107

债券简称：温氏转债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9 日以书面和电话的形式通知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 15:00 在总部 19 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有 6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有 6 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温少模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吉安县温氏畜牧有限公司大冲养殖小区一期、洪湖温氏畜牧有限公司团丰养殖小区、咸宁市贺胜温氏禽畜有限公司黎首高效种鸡场项目、渠县温氏畜牧有限公司铁垭种鸡场项目、灌南温氏食品有限公司肉



鸡六场、湖州温氏东林镇高效种鸡场项目、师宗温氏畜牧有限公司总部及饲料厂项目均已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次结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以上项目结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广东温氏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13.94%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交易系公司履行以前作出的回购约定，回购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的自有资金，公司财务状况良好，经营业绩稳健，自有流动资金充足，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回购广东温氏乳业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回购广东温氏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13.94%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月13日